

武憶舟著

公司
法
論

梅仲協題



武憶舟著

公司
司法
論

新
十
一
年
版

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九月新版

公司法論

(全 乙 冊)
著者兼 武 憶 舟
發行人

著者定價：新幣壹元
執照號：三五九〇
權字第一八五
作著字號：新幣壹元

地址：台北市臨沂街二十七巷二號三樓
電話：三五一九五一九・三四一二九一七
郵政劃撥帳號：〇〇一四〇七〇—四號武憶舟戶
經銷處：三民書局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六十一號
電話：三三一五九六九・三六一三三三二

自序

本書自民國五十五年七月十九日總統明令修正公布公司法全文三六一條後著作出版，其間迭因法令修正而重作再版數次，已歷二十六年頭。迴顧國際間戰亂動盪，東西德國分而復合；國際共黨，政權變質；民族主義抬頭，中東戰火彌漫；而國內政局亦內外丕變；對大陸言，二岸關係，因探親打破鐵幕而形成民間交流頻繁，投資方興未艾；國內則消費權益之確深，環境品質之提昇，均意識高張；形使主導工商活動之原公司法，已不足配合社會動脈之跳動。故政府雖于五十七年、五十八年、五十九年、六十九年、及七十二年先後修正五次，然仍未盡配合實際需求。故于七十九年再予修正，俾以健全商業營運主體，促進商業現代化，樹立經濟發展之良好環境；自須加強管理，以資適應。乃予修正及增訂共十八條。其要點在：加強監督管理（十條、十七條之一、廿一條），放寬轉投資限制（十三條、十五條）；落實員工分紅入股政策，限制員工認股轉讓之期限；（一五六條、二三五條、二六七條）增訂可轉換公司債相關規定；（一三〇條、二四八條、二七八條），增訂罰鍰（十條、廿五條、廿二條），提高刑度；（十五條、十九條），決算表格之增列（二二八條、二三〇條）等。要屬切中時弊，當能適應實情。本書循此立法意旨修改，于八十年初再版後；行政院于同年底，增訂「關係企業」一章十六條條文，作為取代單一企業經營企業之為導向，以應經濟發展達成商業現代化之需要，草案送立法院審議，迄今尚未定案，本年內難以完成立法。因此原擬增列之議，亦暫從緩。乃就大法官會議最新解釋及經濟部八十年彙編之解釋與最高法院所選輯之非判例之判決，足資參考者，均予篩選，去蕪存菁，在不增加成本，亦即不增加

消費者負擔之原篇幅下；擇要編入，以應需要。用有疏誤，尚祈各界指正之。

武憶舟
謹識

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九月版序

例 言

一、本書共九章，除第一章爲總論，第八章爲公司登記及認許之程序暨第九章爲附則外，其餘二至七章爲各種公司及外國公司之各論，以公司法全文九章四百四十九條編制之章節爲章節，俾致配合實用。但原第六章股份兩合公司，則因六十九年立法院三讀通過刪除，本書從六十九年第九版起不再列入。

二、本書之敘述，爲便大專之教學，考試之參考，暨工商之實用，實務之研討方便起見，故採講義分列式，盡量把握重點，提綱挈領，俾使醒目，而便查閱。就每一問題之討論，綜合歸納，期無遺漏；分析比較，力求詳盡。並對新舊條文之註釋，立法理由之探討，兼顧並蓄；旁及立法之得失，並申一己之淺見，以供時賢之參考教正，藉以拋磚引玉也。

三、本書引述法條，判解或他人之著作時，逕於原文下以括弧註明出處或其條文字號，不另附註於章末或節尾，以資簡捷，而免翻查之煩。條文，以中國數字表明（如新法三二三，即指現行公司法第三百二十三條言），項款分別以（一）（二）（三）（四）（五）……爲「項」，（1）（2）（3）（4）……爲「款」，均殿於條文之後，不再註明項、款字樣，如（二）（一）（1），即指第二條第一項第一款而言。引述之判例，如四三臺上八三判，即係最高法院四十三年臺上字第八十三號判例言。解釋，如二八院解一九三一，指司法院二十八年之院解字第一九三一號解釋言。稱本法新法，指現行公司法言。稱舊法，指七十二年修正以前公布之舊公司法言。至尙非判例之發回意旨，或選輯，則書爲七〇台上字第×

××號判決。

二

四、現行公司法準用之條文特多，本書論及時，儘量以簡潔之文字，作詳盡之敘述，俾免讀者之再費查閱。又在六十九年修正本法後，對公司負責人義務違反時予以處罰，即殿以次項，規定其民事、刑事或行政責任。然由於散見全文各條，未能集合綜觀，故本書併再分門別類予以綜列，編入第一章第十一節，俾使公司負責人得一覽無遺，知所警惕。

五、本書主要參考資料如下：

梅仲協先生著商事法要義

民國五十年十一月臺版

王效文先生著新公司法論

民國四十三年八月出版

張國鍵先生著商事法論

民國五十三年五月出版

劉甲一先生著公司法原論

民國五十三年十一月出版

楊建華先生著公司法要論

民國五十五年八月初版

林詠榮先生著商事法新註

民國五十五年十月初版

立法院公報有關公司法審查紀錄

日本會社更生法（即公司重建法）

林詠榮先生著比較公司法

民國五十二年八月初版

公司法論 目次

第一章 總論

第一節 公司之概念	一
一、目的	一
二、範圍	一
第二節 公司法之沿革	二
第三節 公司法之性質	五
(一)法律性質觀	六
(二)法律種類觀	六
(三)立法趨勢觀	六
(四)立法技術觀	六
第四節 公司之概念	一
(一)謬源	一
(二)意義	一
第五節 公司之性質	一
(一)合群性	一
(二)營利性	一
(三)準則性	一
(四)自由性	一
(五)干涉性	一
第六節 公司之種類	三
第七節 公司之名稱與住所	一
第八節 公司之能力	四
(一)公司之權利能力	四
1. 民法上之限制	四
2. 公司法上之限制	六

(二) 公司之行為能力……………五五

1. 公司之法律行為能力 2. 公司之侵權行為能力……………五六

(三) 公司在公法上能力……………六六

第九節 公司成立之要件……………六九

(一) 實體要件 (二) 程序要件……………六九

第十節 公司之設立與成立……………七五

(一) 設立之概念 (二) 成立之概念……………七五

第十一節 公司負責人之責任……………七九

(一) 刑事責任 (二) 民事責任 (三) 行政責任 (四) 解免責任……………八〇

第十二節 公司之登記……………九四

(一) 意義與性質 (二) 作用及目的 (三) 登記之要件 (四) 登記行為之性質……………九四

(五) 種類 (六) 設立登記與商業登記之比較 (七) 公司登記之效力 (八) 公司登記之撤銷……………九四

第十三節 公司之監督……………一〇四

(一) 事先監督 (二) 事後監督 (三) 主管機關及司法管轄……………一〇四

第十四節 公司之解散……………一〇七

(一) 概念 (二) 事由 (三) 性質 (四) 效果……………一〇七

第十五節 公司之合併……………一一四

第二章 無限公司

第十六節	(一) 概念	(二) 立法理由	(三) 程序	(四) 效力	一四
	公司之變更組織				一二四
	(一) 意義	(二) 立法理由	(三) 變更組織應否解散之商榷		一二四
	(四) 性質	(五) 類別	(六) 程序	(七) 效力	一二九
第十七節	公司之股東				一三一
第十八節	公司之經理人				一三四
	(一) 設置地位	(二) 任免報酬	(三) 資格限制	(四) 職權義務	一三五
	(五) 責任				一四六
第十九節	公司之公告方法				一四六
第一節	無限公司之概念				一四八
第二節	無限公司之性質				一五一
第三節	無限公司之設立				一五六
第四節	無限公司之內部關係				一五九
	(一) 概念	(二) 股東出資	(三) 執行業務	(四) 變更章程	一五九
	(五) 行爲限制	(六) 競業禁止			一五九
第五節	無限公司之對外關係				一六九
	(一) 概念	(二) 代表公司	(三) 股東責任	(四) 資本維持	一六九

第六節	無限公司之入股與退股	一七四
	(一)入股 (二)退股	一七四
第七節	無限公司之解散與合併	一七九
第八節	無限公司之變更組織	一八一
第九節	無限公司之清算	一八二
	(一)概念 (二)清算人選解任 (三)清算人職務 (四)清算人權限	一八七
	(五)清算之完結 (六)清算人與公司之關係	一八八

第三章 有限公司

第一節	有限公司之概念	一九〇
第二節	有限公司之性質	一九一
	(一)責任有限性 (二)股東限制性 (三)組織中間性 (四)組織特殊性	一九二
第三節	有限公司之設立	一九六
第四節	有限公司之內部關係	一九九
	(一)股東出資 (二)業務執行 (三)股東會組織 (四)監察人設置	一九九
	(二)股東名簿 (六)股單 (七)變更章程及組織	二〇一
第五節	有限公司之外部關係	二〇五

第六節	有限公司之會計	二〇八
第七節	有限公司之合併、解散及清算	二〇八

第四章 兩合公司

第一節	兩合公司之概念	二〇九
第二節	兩合公司之性質及隱名合夥之比較	二一〇
第三節	兩合公司之設立	二一四
第四節	兩合公司之內部關係	二一四
第五節	兩合公司之對外關係	二一七
第六節	兩合公司之入股與退股	二一八
第七節	兩合公司之合併、解散、變更組織及清算	二二一

第五章 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節	股份有限公司之概念	二二三
	(一) 意義	二二三
	(二) 特質	二二三
第二節	股份有限公司之設立	二三一
	(一) 概念	二三一
	(二) 設立程序	二三一

1. 發起行為 2. 訂立章程 3. 股份認定 二三一

(1) 發起設立 (2) 募集設立 二四一

(三) 設立登記之效力 二五五

第三節 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 二五六

(一) 意義 (二) 性質 (三) 類別 (四) 股份、股本及應有分之區別 二五六

(五) 股份之發行 (六) 股份之共有 (七) 股份之轉讓 二七四

(八) 股份之收回、收買 (九) 股份之設置 (十) 股份之銷除 二八四

第四節 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 二九七

(一) 股票之意義 (二) 股票之性質 (三) 股票之類別 二九七

(四) 記名股票、無記名股票之比較 (五) 股票之發行 三〇〇

第五節 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東 三〇四

(一) 股東之概念 (二) 股東之權利 (三) 股東之義務 (四) 股東名簿 三〇四

第六節 股份有限公司之機關 三一六

(一) 概念 (二) 股東會 三一六

1. 股東會之概念 2. 股東會之種類 3. 股東會之召集 三一七

4. 股東會之出席 5. 股東會之職權 6. 股東會之表決權 三二四

7. 議事錄 8. 與創立會比較 9. 股東會決議之撤銷及無效 三三四

(三) 董事會	1. 董事會之概念	2. 董事會之組織	3. 董事會之召集	341
	4. 董事會之出席	5. 董事會之職權	6. 董事會之職務	342
	7. 董事會之決議			346
(四) 董事	1. 概念	2. 董事之選任	3. 當選資格	357
	4. 與公司之關係	5. 董事之任期		
	6. 董事之解任	7. 選解任之登記	8. 董事長及常董	
	9. 董事之職權			
	10. 競業之禁止	11. 董事之責任	12. 對董事訴訟	357
(五) 監察人	1. 概念	2. 監察人與公司之關係	3. 任期人數及報酬	385
	4. 選任方法及選任申報	5. 解任	6. 職權	387
	7. 職務	8. 監察人責任	9. 對監察人訴訟	390
(六) 經理人				392
(七) 發起人	1. 意義、性質	發起人之資格	3. 發起人與公司之關係	392
	4. 發起人之職務及解除	5. 發起人之權利	6. 發起人之責任	394
(八) 檢查人				396
	1. 意義及性質	2. 資格	3. 與公司之關係	
			4. 選任之事由、機關及其職務	396

(九) 清算人	1. 意義及性質	2. 選任及解任	3. 報酬	4. 職務	三九七
(十) 重整人	1. 意義及性質	2. 選派及解任	3. 報酬	4. 職權及職務	三九九
(十一) 重整監督人	1. 意義	2. 性質	3. 選任與改選及報酬	4. 職權及職務	四〇〇
(十二) 關係人會議	1. 意義	2. 性質	3. 任務		四〇四
股份有限公司之會計	(一) 會計之重要	(二) 會計表冊處理程序	(三) 公積		四〇六
(一) 公積	1. 意義及作用	2. 公積之分類	3. 公積之使用		四一〇
	4. 資本之撥充	5. 股利之分派	6. 會計之監督		四一五
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司債	(一) 意義	(二) 性質	(三) 與股份之比較	(四) 與消費借貸之比較	四二四
(五) 種類	(六) 發行之限制暨違反之制裁	(七) 募集程序			四三四
(八) 債券之製作及發行	(九) 存根簿之記載	(十) 轉讓、轉換與設質			四四七

第八節

第七節

(二) 債權人會議	(三) 付息、還本與消滅	四五〇
(三) 股份有限公司之發行新股		四五四
(一) 意義	(二) 要件	(三) 新股發行之程序
		(四) 撤回認股
		四五五
(五) 不公開發行新股	(六) 公開發行新股	(七) 公開發行與不公開發行之比較
		四五七
(一) 變更章程之概念	(二) 變更章程之範圍	(三) 變更章程之程序
		四六七
(四) 增加資本	(五) 減少資本	
		四七〇
(一) 公司重整之意義	(二) 公司重整之性質	
		四八一
(三) 公司重整與公司破產之比較	(四) 公司重整與公司破產前和解之比較	
		四八九
(五) 公司重整之立法主義及原則	(六) 公司重整聲請程序	
		四九八
(七) 受理聲請程序	(八) 裁定重整之程序及重整裁定之效力	
		五〇七
(九) 公司重整期間之機關		五一八
1. 執行機關—重整人	2. 監督機關—重整監督人	
		五一九
3. 意思機關—關係人會議	4. 檢查機關—檢查人	
		五二五
(十) 重整債權、重整債務、與股東權		五三二
1. 意義	2. 內容與範圍	3. 權利之行使及審查
		五三二

(+) 重整計劃..... 五四五

1. 重整計劃之擬訂原則及提出..... 五四五

2. 重整計劃之內容..... 五四五

3. 重整計劃之可決與未決..... 五四九

4. 重整計劃之執行..... 五四九

(+) 終止重整 (+) 重整之完成..... 五六二

股份有限公司之解散、合併及變更組織..... 五六八

(-) 股份有限公司之解散 (二) 合併 (三) 變更組織..... 五六八

股份有限公司之清算..... 五七五

(-) 清算概念..... 五七五

(二) 普通清算..... 五七六

1. 清算公司之機關..... 五七六

2. 清算人之選解任..... 五七七

3. 清算人之權義及報酬..... 五七七

4. 清算人之權限..... 五七八

5. 清算人之職務..... 五七八

6. 清算之完結..... 五七八

(三) 特別清算..... 五八四

1. 特別清算之概念..... 五八四

2. 特別清算之要件..... 五八四

3. 特別清算之機關..... 五八六

(1) 執行清算機關——清算人..... 五八七

(2) 監督清算機關..... 五八七

① 債權人會議..... 五九一

② 監理人..... 五九一

(3) 檢查機關——檢查人..... 五九六

第十三節

第十二節